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 会议于2025年10月24日在公司3层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,会议通知和会议 文件于2025年10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,实际出 席监事3名。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杜宏胜 主持。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表决所形成 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一、关于回购注销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

同意 3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监事会认为,公司监事会对本次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 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进行认真核查后认为: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 《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》等相关规定, 鉴于公司 2024 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不达标、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中 1 名激励对象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, 监事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上述已获 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92,720 股。本次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锁限

制性股票不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后续实施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 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发布的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年10月25日